

潮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潮府〔2016〕57号

潮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部分市领导同志分工调整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市各开发区、潮州新区管委会：

根据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现将市政府部分领导同志及参与政府工作的市委领导同志分工调整如下：

赵 红 市委常委。分管教育工作。

分管市教育局，联系韩山师范学院。

许志晖 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副书记。协助市长处理市政府日常工作，分管发展改革、物价、粮食、财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国有资产、安全生产、文物旅游、资产清收、金融、重点项目、韩东新

城开发建设工作。

分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物价局、市粮食局）、市
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国资委、
市安监局、市文物旅游局、市清收办、潮州新区
管委会、市金融工作局、市重点项目办。

联系市政协、市总工会、市国税局、市地税局、
人民银行潮州分行、潮州银监分局、金融机构驻
潮分支机构。

杨安队 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分管对口帮扶、经济
和信息化、统计、高新区、开发区、产业转移园
区、促进振兴发展工作。

分管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统计局、市园区办、
凤泉湖高新区管委会、潮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潮州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中山对口帮扶潮州指
挥部办公室、市加快振兴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国家统计局潮州调查队。

王文森 市政府副市长。分管市政府机关、商务、口岸、
工商、政务服务、政务公开、政府采购、公共资
源交易、法制、档案、地方志、建议提案工作。
分管市政府办公室、市商务局、市贸促会、市工
商局、市法制局、市档案局、市志办、市政务服
务中心、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潮州海关、潮州检验检疫局、饶平海关、饶

平检验检疫局。
其他领导同志分工不变。

潮州市人民政府
2016 年 12 月 29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各部委办，市人大办，市政协办，市纪委办，潮州军分区，
市法院，市检察院，驻潮部队，中央、省驻潮各单位，各人民
团体，各民主党派，各新闻单位。

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 年 12 月 29 日印发
